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NG Resources
PNG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PNG 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PNG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PNG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	154,653	33,454
銷售成本		(99,833)	(24,448)
毛利		54,820	9,006
其他收入	4	836	1,808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111)	(9,160)
行政開支		(26,120)	(26,441)
人工林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3,283)	18,15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8,087	—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 虧損淨值		(5,954)	(22,0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	(9,827)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20,027
財務成本	5	(19,660)	(16,400)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6	(15,385)	(34,901)
稅項	7	(1,561)	(5,447)
本期間虧損		(16,946)	(40,34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之變動		(4,109)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異		(563)	16,972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4,672)	16,972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21,618)	(23,376)
本期間虧損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10,393)	(45,144)
— 非控股權益		(6,553)	4,796
		(16,946)	(40,348)
全面虧損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15,885)	(28,430)
— 非控股權益		(5,733)	5,054
		(21,618)	(23,376)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0.14港仙)	(0.59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66	5,319
發展中物業		76,557	149,048
預付租賃款項		317,011	372,682
人工林資產		479,700	492,983
特許專營權		12,286	12,41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17,290	213,312
		1,108,010	1,245,762
流動資產			
物業存貨		778,991	575,311
存貨		150	200
應收貿易款項	9	18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5,802	83,408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9,365	15,951
定期存款		4,007	7,941
現金及銀行結存		325,020	207,013
		1,233,353	889,844
減：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0	279	—
已收按金、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6,930	74,090
預收款項		707,695	486,20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6,195	5,740
應付稅項		7,099	5,322
計息銀行貸款		199,313	119,797
計息關連公司貸款		—	65,000
計息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15,000	—
		1,002,511	756,151
流動資產淨值		230,842	133,69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38,852	1,379,455
減：非流動負債			
計息關連公司貸款		240,000	240,000
計息直接控股公司貸款		200,000	215,000
遞延稅項		147,828	151,813
		587,828	606,813
資產淨值		751,024	772,64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6,915	76,915
儲備		514,592	530,4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91,507	607,392
非控股權益		159,517	165,250
權益總額		751,024	772,6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列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覽閱。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就會計政策之應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造成之影響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相關估計。

於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通脹及為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 — 轉移金融資產

應用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故此，毋須作出過往期間之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於其他實體之 權益披露：過渡性指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列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政府貸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 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採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評估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初步應用所造成之潛在影響，惟尚未能表明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將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收入及經營業績貢獻分析分別如下：

二零一二年

	森林及 伐木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售賣 新鮮豬肉及 相關產品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發展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來收入	—	33,840	120,813	154,653
分類業績	(18,114)	2,792	20,896	5,574
未分配利息收入及收益				69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126)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 金融資產淨虧損				(5,95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8,087
財務成本				(19,660)
除稅前虧損				(15,385)

二零一一年

	森林及 伐木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售賣 新鮮豬肉及 相關產品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發展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來收入	—	33,454	—	33,454
分類業績	13,236	(396)	(15,593)	(2,753)
未分配利息收入及收益				98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857)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 金融資產淨虧損				(22,0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9,827)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20,027
財務成本				(16,400)
除稅前虧損				(34,901)

上文呈報之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本期間並無分類間之銷售(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4.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已出售之物業存貨以及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售賣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之發票淨值。所有集團內公司之間之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註銷。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物業存貨	120,813	—
售賣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	33,840	33,454
	<u>154,653</u>	<u>33,454</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694	498
雜項收入	142	1,310
	<u>836</u>	<u>1,808</u>

5.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計息關連公司 貸款之實際利息	10,996	7,69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計息直接控股公司 貸款之實際利息	8,621	8,624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計息銀行貸款之實際利息	5,320	5,665
	<u>24,937</u>	<u>21,986</u>
減：於發展中物業成本撥充資本之金額	(5,277)	(5,586)
	<u>19,660</u>	<u>16,400</u>

借取資金之加權平均資本化比率一般為每年6.78%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6%)。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所售存貨成本	19,072	22,634
出售已竣工物業之成本	72,131	—
營業稅及其他徵費	6,82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6	620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付款	3,940	3,848
匯兌虧損／(收益)	130	(68)
特許專營權之攤銷	131	1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	—	9,827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	(20,027)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淨虧損	5,954	22,072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稅項 — 香港	353	—
即期稅項 — 中國內地	5,193	—
遞延稅項 — 巴布亞新畿內亞(「巴布亞新畿內亞」)	(3,985)	5,447
本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1,561	5,447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作出撥備。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乃根據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中國內地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概無在中期財務報表內就巴布亞新畿內亞利得稅作出撥備，因於巴布亞新畿內亞經營之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

8. 就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期間虧損)	<u>(10,393)</u>	<u>(45,144)</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691,500</u>	<u>7,691,500</u>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攤薄事件。

9.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售賣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分類之信貸期一般為30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0日)。本集團對其未收取之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務求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欠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概無應收貿易款項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逾期未繳。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欠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54	57
減：減值虧損	<u>(36)</u>	<u>(37)</u>
	<u>18</u>	<u>20</u>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扣除減值)之賬齡(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u>18</u>	<u>20</u>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之變動：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	37	42
已撥回減值虧損	<u>(1)</u>	<u>(5)</u>
於期末	<u>36</u>	<u>37</u>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約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000港元)乃個別釐定為減值。個別減值應收款項與面對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且董事評估有關應收款項預期不能收回。該減值虧損已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行政開支。

10.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內	<u>279</u>	<u>—</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及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回顧期內，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之物業發展、於巴布亞新畿內亞之森林和伐木業務以及於香港之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零售之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54,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33,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相比大幅增加約362%。增加主要歸因於中國之物業銷售錄得營業額約120,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售賣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之營業額穩定，約為33,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約33,500,000港元)。由於中國物業銷售毛利較高以及售賣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之貨物成本減少，以致毛利率由約26.9%增加至約35.4%。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除稅後虧損約為10,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約45,1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中國之物業銷售錄得收入及變現溢利以及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減少。

物業發展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兩個項目持有合共約310萬平方呎之商住土地儲備。該等項目已取得建設許可證，並已各自處於興建階段。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位於中國之兩個物業發展項目的詳情如下：

省／市	所有者權益 百分比	概約 佔地面積 (平方呎)	概約 總建築面積 (平方呎)	發展計劃
江西省撫州市	100%	2,400,000	5,600,000	住宅連商業 綜合項目
廣東省東莞市	100%	690,000	1,200,000	住宅連商業 綜合項目
總計		3,090,000	6,800,000	

撫州及東莞項目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及二零一一年三月展開首階段預售，而撫州項目更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展開第二階段之預售。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分別售出撫州及東莞項目超過90%及80%之可供出售住宅單位。撫州項目之第一階段首期部份及餘下部份已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初及二零一二年九月竣工。本集團預期，東莞項目之第一及第二階段建設工程於二零一二年末大致完成，並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大致完成撫州項目之第二階段建設工程。

巴布亞新畿內亞之天然資源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完成收購一個於巴布亞新畿內亞森林項目後，已進軍天然資源業務。儘管本集團正在取得餘下相關牌照以投入生產，但本集團之項目領有許可證，可經營砍伐樹木、種植穀物及培植棕櫚和柚木之業務。該項目覆蓋巴布亞新畿內亞Nuku區約238,000公頃之土地面積，估計可銷售木材約590萬立方米。根據一間國際專業林業顧問機構Ata Marie Group Limited編製之估值報告，項目所坐擁之土地有超過75類樹木，當中包括番龍眼、朴樹、印茄屬、欖仁樹屬、橄欖樹等珍貴品種，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約為479,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93,000,000港元)。雖然巴布亞新畿內亞是一個主要木材生產國家，但巴布亞新畿內亞製傢俱同樣見稱於西歐、澳洲、新西蘭及其他國家等市場。中國人口眾多、城市化進程迅速及富裕水平不斷提高，預期將為中國經濟提供紮實基礎，以維持相對暢旺。儘管經濟活動放緩，中國仍將為全球木材產品之龐大進口國。鑑於上述因素，本集團堅信伐木業務及木材貿易市場具備長遠潛力。管理層預期，倘有關機構授出餘下相關之許可證，該分部之貢獻將激增。

巴布亞新畿內亞擁有豐富之金、銅、液化天然氣、石油及其他天然資源。除於二零零九年進行該項森林收購事項外，本集團更一直積極物色其他策略性夥伴和其他在巴布亞新畿內亞擁有天然資源(特別是農業、森林及採礦)之潛在收購對象。憑藉本集團已於巴布亞新畿內亞所獲得之經驗及與政府部門之關係，管理層有信心該分部將會成為本集團主要增長動力，並將會令本集團獲取理想業績。

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之零售

於回顧期內，於香港售賣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及現金流量。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之攤檔數目增至18個，而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則為17個。售賣新鮮豬肉及相關產品將繼續為本集團貢獻穩定之現金流量。

未來計劃及前景

展望未來，隨著國外經濟環境惡化，中國之外貿發展持續放緩，日後或料加劇。幸而過去兩年推出緊縮貨幣政策，通脹最終得以遏制，故中國政府自去年十二月起已下調存款準備金率。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貸款基準利率降低。該等措施加上一連串其他措施均旨在穩定經濟增長。

在中國物業市場愈加嚴苛之緊縮措施下，投機及投資活動得以有效遏制，同時量跌價疲之市況持續。儘管中國物業市場出現短期波動，但由於管理層相信中國之城市化及工業化將為住宅物業帶來殷切的真正需求，因此本集團對中國物業市場之中長線發展抱有信心。鑒於中國物業存貨預售順利，本集團預期其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將會顯著改善。本集團將密切按照宏觀經濟及監管環境之發展趨勢，於適當時候採取有效部署應變。董事會保持審慎態度，並繼續在中國物色具潛質項目以填補土地儲備，藉此刺激本集團之增長動力。

巴布亞新畿內亞森林業之經濟環境穩健，有助推動本集團業務發展。管理層現正研究於本集團之森林土地上進行農作物再植，包括棕櫚、佛肚樹、可可豆、橡膠及柚木，以盡量善用此土地。本集團將集中資源精簡及整頓營運，務求改善項目效率，另外將會不斷發掘於巴布亞新畿內亞及亞太地區關於農業、森林及採礦之潛在收購機會。董事相信，本集團多元化擴展至天然資源業務，將為股東帶來長遠利益，而本集團亦將繼續物色其他策略業務擴充機會。

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巴布亞新畿內亞基拿（「**基拿**」）列值，營運成本亦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基拿列值。本集團因中國之物業投資而承擔人民幣匯率波動之風險，及因其於巴布亞新畿內亞之森林業務之成本而承擔基拿匯率波動之風險，惟匯率波動對本集團之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對沖工具或衍生產品。為盡量減低人民幣及基拿之匯率風險，本集團將利用當地銀行之人民幣借款為中國的住宅及商用建設項目進行融資，並且利用出售該等項目之完工單位所得款項償還人民幣銀行借款。為盡量減低基拿之匯率風險，本集團將考慮利用基拿計價銷售木材之所得款項，以降低部分於巴布亞新畿內亞招致之開支之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2,341,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35,600,000港元），而負債總額及權益總額分別約為1,590,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63,000,000港元）及約751,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72,6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約為1.2倍（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倍）。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約為199,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19,800,000港元）。參考本集團借貸總額，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本集團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43.3%（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本集團已提取新銀行貸款約111,000,000港元（人民幣90,000,000元）。該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若干中國土地儲備及發展中物業作抵押，並按中國人民銀行所報當前市場借貸利率之120%計息，且須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或之前償還。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本集團已向Fully Finance Limited（「**Fully Finance**」）償還本金額65,000,000港元及相關利息約12,900,000港元之貸款，Fully Finance提供之未償還貸款總額遂減至240,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Gain Better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提供之未償還貸款總額仍為215,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賬面值分別約為243,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9,000,000港元）及約8,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500,000港元）之中國土地儲備及發展中物業已就擔保本集團銀行信貸予以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已就擔保Fully Finance提供之貸款融資予以抵押。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承擔約為281,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72,4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合共89名僱員（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2名）。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檢討，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公司表現及員工個別資歷及表現而釐定。本集團為合資格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與表現掛鈎之獎賞制度鼓勵員工，而該制度會定期檢討。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終止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八日所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並採納一項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新購股權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於回顧期間內，董事會並無根據相關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授出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而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以下偏離情況：

守則條文A.2.1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明確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陳振康先生現任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之職能，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企業規劃、決策制定及日常營運管理。陳先生在行業內具有豐富經驗，對本公司之整體發展甚具價值。董事會由富有經驗之人員組成，具有平衡和適合本集團需要之技能及經驗，故董事會認為權力及職權可透過董事會之運作取得平衡，因此本公司暫時無意遵從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現時架構亦可使本公司在不斷轉變之競爭環境中靈活應變，及提升決策過程之效率。

守則條文A.6.7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7，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亦須出席股東大會並全面瞭解股東之意見。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敏先生因處理海外事務，故未能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7所規定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集團將繼續檢討有關偏離情況或其他事宜之有關方案，並會就此作出推薦意見（倘適用），以提高本公司之競爭力及經營效率，以確保持續發展，及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敏先生、袁金浩先生及張守華先生組成，並由冼家敏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回顧期內均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寄發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已刊載於本公司之網站(www.pngresources.com)及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com.hk)。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PNG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PNG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陳振康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振康先生、張偉楷先生及黃耀雄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冼家敏先生、袁金浩先生及張守華先生。